

新桥镇G324国道两侧整治提升工程—华润混凝土有限公司至新桥镇雕路段（工程监理）

用户需求书

一、项目名称：新桥镇G324国道两侧整治提升工程—华润混凝土有限公司至新桥镇雕路段（工程监理）

二、比选人资格要求

监理单位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（或以上）资质。

三、服务内容和要求

新桥镇G324国道两侧整治提升工程—华润混凝土有限公司至新桥镇雕路段（项目建安费约172.56万元）的工程监理服务，具体包括但不限于：

（一）服务内容

1、审查施工单位提出的施工方案、技术措施及进度安排。确保施工安全措施符合有关规定。

2、根据有关的设计图纸、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施工承包合同以及国家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委托人的要求，完成对本工程进度的监理控制任务。发现进度滞后时，及时向施工单位提出、分析进度滞后的原因并提出有效建议，做好进度控制的监理工作。

3、委派常驻监理人员，在工地现场协调委托人与施工单位的工作，对施工质量进行现场管理。

4、定期或不定期组织现场会议，及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有关问题。

5、依照有关安全、文明施工管理条例，监督施工单位安全、文明地施工。

6、工程完工后，对有关工程量进行核实签证。

7、工程保修期内，按监理规范规定继续向委托人履行责任。

（二）服务要求

受委托的供应商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《建设工程监理规范》以及建设工程监理相关法规文件完成相关工作。比选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，尽快与我司签订书面合同，并按合同约定开展监理工作。

四、监理服务费用与公开选取方式

- 1、本工程监理服务项目费用按合同约定。
- 2、公开选取方式为直接选取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六、解决争议方式

（一）采购合同的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，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政府有关采购政策相违背；

（二）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争议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时，双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肇庆市高要区新桥镇人民政府

2025年11月18日

